

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 2026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检查计划

为全面提升监管效能，按照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的有关部署要求，结合本单位实际，制定本工作计划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进一步加强对排污单位的监管，及时发现并整改环境违法行为，消除环境安全隐患，打造公平公正、便利高效的营商环境。

二、检查对象

全市所有排污单位。

三、检查人员

每项检查事项通过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平台随机选派不少于2人的执法检查人员。

四、检查内容和方式

检查内容：围绕“两个清单”，依托山西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平台，由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发起对固体废物、危险废物等单位的跨部门联合“双随机”检查和本部门内部双随机抽查。

检查方式：以调阅资料、实地检查形式组织实施。

五、抽查结果处理

（一）抽查结果。抽查结果包括：未发现问题、发现问题已责令改正、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、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等。

（二）结果处理。根据检查结果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处理。

（三）结果公示。在抽查检查完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，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录入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将上述抽查检查结果录入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平台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严守工作纪律。严格恪守廉洁自律规定，坚持依法依规开展检查工作。

（二）规范执法流程。严格遵循法定权限与执法程序，落实规范涉企检查制度，有序推进双随机抽查各项工作。

（三）优化服务举措。坚持文明执法，主动提供业务指导，助力企业提升守法诚信经营水平。

- 附件：1.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 2026 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2.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 2026 年度内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

2025 年 1 月 8 日

附件 1:

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 2026 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频次	智慧监管（信用风险分类）要求	抽查检查起止时间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
1	固体废物抽查	固体废物检查	涉固废企业	抽查比例 20%：抽查 1 次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	2 月-11 月	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2	危险废物抽查	对危险废物领域重点监管企业的检查	涉危废企业	抽查比例 100%：抽查 1 次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	2 月-11 月	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
附件 2:

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 2026 年度内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类型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	信用风险分类管理	抽查检查起止时间	发起主体/指导单位	抽查检查主体
1	重点排污单位	定向	对重点排污单位检查	重点排污单位	抽查比例不少于 20%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,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	1 月-12 月	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	高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
2	一般排污企业	定向	对一般排污单位的检查	一般排污单位	抽查比例不少于 20%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,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	1 月-12 月	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	高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
3	特殊监管对象	定向	对特殊监管对象的检查	特殊监管对象	抽查比例 100%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,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	1 月-12 月	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	高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
4	建设项目	定向	对建设项目的检查	建设项目	抽查比例 100%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,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	1 月-12 月	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	高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